



INTR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0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is a deep blue gradient. It is decorated with various white geometric patterns, including a network of interconnected lines and dots forming a complex mesh, and several smaller, isolated geometric shapes like triangles and lines. A large, light blue triangle is positioned on the right side, containing the year and report title.

2019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權益披露	10
其他資料	14
綜合損益表	15
綜合全面收益表	16
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陸穎鳴先生(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

陳長藝先生(聯席行政總裁)

陳銘先生

黃晞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永瑋先生

余宏先生

徐容國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沙田安耀街3號

匯達大廈10樓1008-10室

公司秘書

曾芝嘉女士*

授權代表

黃晞華先生

曾芝嘉女士*

審核委員會

徐容國先生(主席)

余宏先生

江永瑋先生

* 黃儒傑先生(「黃先生」，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兼授權代表)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職務，自2019年8月28日起生效。

黃先生辭任後，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曾芝嘉女士(「曾女士」)留任，擔任本公司的唯一公司秘書。曾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2019年8月28日起生效。

薪酬委員會

江永瑋先生(主席)

余宏先生

陸穎鳴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長藝先生(主席)

江永瑋先生

徐容國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合規顧問

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上海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60

網址

www.intron-tech.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個別及統稱為「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或「回顧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經選定解釋附註及2018年同期相關比較數字。

於本報告內，「我們」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指明則指本集團。

概要

2019年(「今年」)上半年，儘管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汽車行業整體發展持續疲弱，然而，本集團憑藉在新能源汽車領域的多年經驗及領導地位，不但收入未受整體市況影響，業務繼續穩健發展，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業務增速依然優於市場水平。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中汽協」)的數據顯示，由於受到宏觀經濟增速放緩、消費者信心不足及去年同期高基數等因素影響，2019年上半年，中國汽車產銷分別為12.13百萬輛和12.32百萬輛，較去年同期分別下降13.7%和12.4%。其中，國內自主品牌乘用車由於去庫存力度加大，銷量較去年同期下降21.7%。唯有新能源汽車銷量錄得同比49.6%增長。在嚴峻市場環境下，本集團業務逆勢增長，受惠於新能源相關業務持續以高於市場速度增長，實現上半年業務收入持續增長25%(其中新能源增長153%)，毛利率為21.6%。研究及開發(「研發」)一直為本集團賴以成功的基石，在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下，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繼續大力投放資源於研發方面，上半年研發投資佔收入比例從去年同期的5.4%提高至今年的7.4%。扣除研發投入後，集團上半年的淨利潤率為5.8%。

業務回顧

中國汽車行業於2019年上半年延續2018年下半年起的弱勢，但新能源汽車市場仍然維持高速增長，根據中汽協數據顯示，期內新能源汽車銷量按年增長49.6%，達61.7萬輛。

本集團作為發展迅速的中國汽車電子解決方案提供商，主要在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業務理想表現推動下，回顧期內，本集團收入按年增加25%至人民幣1,091.5百萬元。回顧期內，本集團加大研發投入力度，特別是新能源汽車以及高級駕駛輔助系統(「Advanced Driver-assistance System, ADAS」)相關領域，以搶佔市場份額。

回顧期內，汽車整車廠及汽車製造品牌(「原設備製造商」)，包括中國十大知名新能源乘用車品牌，例如比亞迪及北汽新能源等，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客戶。

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

本集團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業務收入按年大幅增長153%，達人民幣575.4百萬元，繼續成為本集團業務的主要增長動力，期內佔總收入超過50%，本集團預期新能源相關業務的高增長趨勢將持續。隨著中國新能源汽車市場持續高速發展，本集團作為行業領導者，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業務表現繼續優於整體市場水平。

期內，集團繼續與多個客戶，包括知名中國汽車品牌簽訂合作開發項目，繼續鞏固本集團於市場的領導地位。此外，本集團多個新能源領域的研發項目，將於明年起逐步開展量產，可望進一步增加本集團的市場滲透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車身控制、安全及動力傳動解決方案

受到中國汽車市場自主品牌整體表現疲弱影響，本集團的車身控制、安全及動力傳動解決方案業務錄得和市場相若的跌幅，分別為23%、24%以及13%。然而，本集團相信，隨著市場對汽車電子解決方案的需求持續提高，加上汽車國產化進程加速，長遠將為集團的增值解決方案帶來一定需求。

工業解決方案

本集團的工業相關應用解決方案業務主要包括為雲端伺服器中的高性能中央處理器及圖像處理器設計的電源解決方案。回顧期內，全球企業對數據中心及雲端伺服器的投資趨向審慎，本集團的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在上半年隨著市場情況下跌19%至人民幣82.2百萬元。

總體來說，回顧期內，本集團總收入逆勢增長，實現25%的同比增長。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解決方案總數為174，高於去年同期。全面的解決方案組合有助本集團於同業中脫穎而出，搶佔市場份額，佔據領先地位。

研究和發展

儘管整體市場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對新能源及ADAS研發方面的戰略依然充滿信心，對未來市場發展保持樂觀。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鞏固其研發實力，期內研發開支按年平穩增長71%至人民幣80.3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比例從去年同期的5.4%提升至7.4%。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509名全職研發相關技術人員，佔員工總數66%。本集團共擁有58項專利及98項軟件版權，較去年同期增加12項專利及21項軟件版權。

本集團以「貼近客戶，多點開發」為原則，繼續覆蓋各大主流區域市場，以建立全方位的中國汽車電子產業服務平台。除繼續於南京、上海、成都及武漢擴建研發設施外，集團更於2019年7月斥資約人民幣55.0百萬元於上海購得一項建築面積3,820.98平方米的物業（「物業」），擬投資建設一個自有的全新大型研發測試驗證中心，專注於汽車核心部件的研發測試和產品驗證，助力汽車電動化和智能化的發展。該中心將設置多個實驗室，投入行業領先的測試及實驗設施設備，提升集團研發測試技術和研轉產能力，以支撐更加深入的客戶服務及市場，有效推動本集團研發戰略與目標的有效落實。此外，本集團位於台北的辦公室已正式投入營運，主要作研發及銷售用途，並為工業業務提供技術支援。與此同時，本集團於德國的辦公室現正進行籌備工作，預期於今年下半年開始營運，以進一步加強與當地企業及機構合作。

本集團於期內繼續積極探索與海外研發企業及機構合作的機會，包括與德國CONTACT Software合作，升級研發技術平台；與國際知名理工院校，德國的Karlsruh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展開深度技術合作，聯合開發汽車多核軟體系統的功能安全及資訊安全；與德國嵌入式軟件開發解決方案提供商Hitex GmbH展開產品及技術合作，共同推進汽車嵌入功能安全技術開發；以及與全球領先的智能互聯系統嵌入軟件提供商Wind River Systems合作完善智能聯網汽車技術生態體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雖然中國汽車市場自去年起出現調整，但本集團對行業長遠前景持續樂觀。其中，新能源汽車在國策的重點支持下，有望繼續以較高速度增長。

本集團早著先機，在新能源汽車方面具備先行者優勢，多年來該業務增長一直優於市場水平。本集團與中國領先的新能源汽車品牌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未來將繼續與客戶進一步開發尖端的解決方案，推動業務持續增長。

此外，本集團正不斷進行ADAS相關的技術開發，本集團認為ADAS為汽車市場的下一個重要機遇，故早已於該領域投放大量研發資源以開發相關解決方案，並與客戶展開質量安全測試。與此同時，本集團與多家國際領先研究企業及機構合作，務求達致全球領先技術水平。本集團預期，原設備製造商將於2021年就此方面開展大規模生產，屆時ADAS將成為本集團下一個主要增長推動力。

工業解決方案業務方面，雖然今年上半年因市況不明朗，出現一定調整，但本集團預期，市場對雲計算、大數據服務及人工智能計算的需求長遠將持續增加，帶動企業在數據中心及雲端伺服器方面的投資，為本集團的工業解決方案業務帶來持續增長。

展望未來，儘管整體市場環境充滿挑戰，但本集團將繼續緊貼行業發展趨勢，致力投資研發，包括加強對研發團隊及設備的投入，並與全球領先的科研企業及機構進行戰略合作，積極構築和完善國際化創新研發體系，鞏固市場領導地位。憑藉多年的行業經驗、領先的核心技術，以及與客戶的深厚關係，本集團有信心繼續擴大市場份額，持續推動業務增長，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回顧期內，收入總額由去年人民幣875.8百萬元增加25%或人民幣215.7百萬元至人民幣1,091.5百萬元，增長主要有賴於新能源汽車收入板塊強勁增長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變動
新能源	575,351	227,186	+153%
車身控制	144,533	188,615	-23%
安全	146,118	191,826	-24%
動力傳動	96,440	111,114	-13%
工業	82,205	101,419	-19%
提供服務及其他	46,821	55,676	-16%
總計	1,091,468	875,836	+2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回顧期內毛利較去年增加28%至人民幣236.1百萬元。本集團回顧期內整體毛利率為21.6%（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1%）。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回顧期內，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124%至約人民幣9.6百萬元，主要是同期相比更高的存款帶來的利息收入。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運輸及保險成本、保修開支、差旅開支、辦公室水電開支、市場推廣及廣告開支以及折舊成本。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4.7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32%。上升乃主要由於人員的增加和相關總體福利、差旅和招待費的支出。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a)研發開支；及(b)其他行政開支包括管理層、行政及財務人員薪金及福利、行政成本、與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折舊開支、管理信息系統攤銷開支、其他稅項及徵費、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於回顧期內，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27.7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65%。其中(a)研發開支為人民幣80.3百萬元，增長71%，主要由於研發團隊人數增加，由去年同期294名僱員增長至509名僱員；及(b)其他行政開支增加55%，主要由於與上市公司要求相關的諮詢、法律和合規成本增加以及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其他開支

回顧期內，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匯兌及金融工具虧損。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內，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8.5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60%，乃主要由於利率上升，以及貿易融資利息增加和票據貼現利息均有較大增長，以支撐更大的業務。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期內，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8.2百萬元，較2018年同期下跌15%，乃主要由於應課稅利潤下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期內利潤

期內，由於收入增加導致相關成本及費用增加，以及集團加大研發投入，本集團回顧期內淨利潤為人民幣62.8百萬元。期內淨利潤率為5.8%，而2018年同期則為7.9%，主要差異由於集團研發投入於總收入佔比較去年同期提升2個百分點，在營運層面，除去研發投入的影響時，淨利潤率維持在與去年同期相若的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維持良好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為人民幣553.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25.7百萬元)。

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056.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80.3百萬元)。本年首六個月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31.2百萬元，主要用以購買研發設備。淨債務權益比率為27%(2018年12月31日：13%)，比率指淨債務除以權益總額加淨債務。淨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質押存款。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486.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74.7百萬元)。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本公司就回顧期派付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0.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百萬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12月31日：無重大或然負債)。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收入有來自不同幣種的交易。因而面臨因人民幣與用以進行業務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因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貿易應收及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及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而受外匯風險影響。本集團力求透過減低其淨外幣倉位，限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同時本集團會通過對客戶價格的調整轉移成本，和在必要時考慮以外匯遠期合約輔助，減少因外幣匯率波動的損失。

回顧期內，本集團通過以上方式管理外匯匯率波動，減少這方面的風險。本集團會密切監視外匯匯率變化以管理貨幣風險，並會在需要時考慮繼續採取必要行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773名僱員(2018年6月30日：467名僱員)。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酬、花紅、退休金及福利，惟不包括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酬金及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總額為人民幣83.0百萬元，佔本集團期內收入的7.6%。

本集團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具有競爭力的基本薪金加上年度績效花紅，並持續向僱員提供專門培訓，促進僱員於架構內向上流動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本集團的僱員須接受定期工作績效考核，從而釐定其晉升前景及薪酬。薪酬乃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截至2019年6月30日，根據於2018年6月2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已向合資格僱員授出合共30,678,600份購股權，以提升公司薪酬待遇的吸引力，並鼓勵僱員有更佳表現。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為766.7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55.4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2日的公告所披露，經重新評估提升本集團整體研發基建所需資金後，董事會決議更改部分原定分配用於加強本集團研發基建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為(i)透過投資及購入測試及其他設備以及科技軟件，藉以加快本集團的解決方案開發週期，從而提升本集團的解決方案對客戶的曝光率；及(ii)投資、收購及翻新物業作研發用途。

於回顧期內，所得款項淨額已經按照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2日之公告所載之用途使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截至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動用情況，以及預期動用餘下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表之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計劃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數的 百分比 (%)	實際 動用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預期動用 餘下未動用 的所得款項 淨額的時間表
1. 擴展研發實力	196.6	30	58.7	137.9	預期於 2021年底 全數動用
2. 加強研發基建	196.6	30	92.5	104.1	預期於 2020年底 全數動用
3. 獲得研發實力	196.6	30	7	189.6	預期 於2021年底 全數動用
4. 一般公司用途	65.6	10	65.6	0	不適用
總計	655.4	100	223.8	431.6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權益披露

主要股東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下列人士(下文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除外)於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證券數目 ⁽¹⁾	持股量概約百分比 (%)
Magnate Era Limited (「 Magnate Era 」) ^(2, 5及7)	實益擁有人	525,000,000 (L)	50.70%
Treasure Map Ventures Limited (「 Treasure Map 」) ^(4及5)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 (L)	7.23%
Heroic Mind Limited (「 Heroic Mind 」) ^(6及7)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 (L)	7.23%
Zenith Benefit Investments Limited (「 Zenith Benefit 」) ^(3、5及7)	實益擁有人	55,000,000 (L)	5.30%
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 (「 Fidelity China 」)	實益擁有人	52,421,000 (L)	5.06%
FIL Limited ⁽⁸⁾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577,000 (L)	5.08%
Pandanus Partners L.P. ⁽⁸⁾ (「 Pandanus Partners 」)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577,000 (L)	5.08%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⁸⁾ (「 Pandanus Associates 」)	受控制法團權益	52,577,000 (L)	5.08%

附註：

- 字母「L」表示於股份的好倉。
- Magnate Era為公司控股股東，由陸穎鳴先生(「**陸先生**」)及陳長藝先生(「**陳先生**」)合法及實益等額擁有。
- Zenith Benefit為公司控股股東，由陸先生及陳先生合法及實益等額擁有。
- Treasure Map為公司控股股東，由陸先生100.0%合法及實益擁有。
- 誠如上文附註2至4所披露，陸先生分別擁有Magnate Era、Zenith Benefit及Treasure Map(全部均為公司控股股東)的50.0%、50.0%及10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上述三家控股公司直接持有的全部6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Heroic Mind為公司控股股東，由陳先生100.0%合法及實益擁有。
- 誠如上文附註2、3及6所披露，陳先生分別擁有Magnate Era、Zenith Benefit及Heroic Mind(全部均為公司控股股東)的50.0%、50.0%及10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上述三家控股公司直接持有的全部6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FIL Limited擁有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100.0%權益，後者擁有本公司52,577,000股股份權益。FIL Limited由Pandanus Partners擁有38.69%權益，後者由Pandanus Associates持有100.0%權益。FIL Limited、Pandanus Partners及Pandanus Associates分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由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52,577,000股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據本公司所悉，概無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所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股份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證券數目 ⁽¹⁾	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陸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5,000,000 (L)	63.20%
陳先生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5,000,000 (L)	63.20%
張丹女士 ⁽⁴⁾	配偶權益	655,000,000 (L)	63.20%
張慧女士 ⁽⁵⁾	配偶權益	655,000,000 (L)	63.20%
陳銘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L)	0.19%
黃晞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L)	0.19%

附註：

1. 字母「L」表示於股份的好倉。
2. 陸先生擁有Magnate Era及Zenith Benefit各自己發行股本的50.0%，以及Treasure Map已發行股本的100.0%（全部均為公司控股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上述三家控股公司直接持有的全部6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陳先生擁有Magnate Era及Zenith Benefit各自己發行股本的50.0%，以及Heroic Mind已發行股本的100.0%（全部均為公司控股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上述三家控股公司直接持有的全部6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張丹女士為陸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丹女士被視為於陸先生擁有的全部6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張慧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慧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擁有的全部65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權益披露

(b) 相關股份好倉－購股權

下列本公司董事於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 的餘額	於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 已行使	於2019年 6月30日 的餘額	
陳銘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	1,550,000	–	1,550,000	2.662
黃晞華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	1,500,000	–	1,500,000	2.662
江永璋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	50,000	–	50,000	2.662
徐容國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	50,000	–	50,000	2.662
余宏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	50,000	–	50,000	2.66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22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肯定及認可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曾經或可能付出的對本集團的業績、成長或成功的貢獻。在根據計劃規則提前終止計劃規限下，該計劃將由採納日期開始有效十年。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擬聘、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董事或擬聘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東；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

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2018年7月12日（「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9.65%）。倘本公司發出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及／或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董事會可：

- (i) 隨時更新該上限至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及／或
- (ii) 向董事會特別選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10%上限的購股權。

儘管上述條文已有規定，惟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未獲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權益披露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倘任何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超過上述1%上限，則：

- (i) 本公司須發出通函；及
- (ii) 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均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0.1%而且（根據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釐定，有關期間可由提呈購股權日期當日開始，並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終止，惟受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概無購股權在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該計劃的參與者接納所授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代價。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將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

- (i) 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有關買賣一手或多手股份的收市價；
- (ii)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提呈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於2019年1月21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30,678,600股普通股。下表披露期內根據計劃授出的發行在外購股權：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19年 6月30日 的餘額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2019年 1月1日 的餘額	於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 已行使	於期內 失效／沒收	於期內註銷		
執行董事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	3,050,000	-	-	-	3,050,000	2.6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	150,000	-	-	-	150,000	2.662
僱員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	27,478,600	-	-	-	27,478,600	2.662
總計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	30,678,600	-	-	-	30,678,600	2.662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於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該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期內，陸穎鳴先生身兼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負責戰略發展及集團業務營運。董事會認為此項安排將改善決策及執行情程序的效益。此外，本集團透過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設有適當制衡機制。鑑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在本集團的情況下屬適當。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設立對董事會負責的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回顧期內，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容國先生、余宏先生及江永璋先生。徐容國先生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專業資格，並在財務事宜方面具有經驗，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集團回顧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彼等認為本集團回顧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本公司2018年年報日期隨後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徐容國先生自2019年5月20日起辭任361度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委員。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其他有關上述董事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予以披露。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091,468	875,836
銷售成本		(855,359)	(690,882)
毛利		236,109	184,95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9,622	4,29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663)	(18,663)
行政開支		(127,684)	(77,557)
其他開支		(3,877)	(2,853)
融資成本	7	(18,524)	(11,575)
除稅前利潤	6	70,983	78,602
所得稅開支	8	(8,163)	(9,553)
期內利潤		62,820	69,049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	10	6.1	9.2
攤薄	10	6.0	9.2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62,820	69,049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21	734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321	734
往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本公司賬目的匯兌差額	1,277	—
往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277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598	73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4,418	69,78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6,709	37,022
其他無形資產	12	12,326	13,957
使用權資產		31,414	—
聯營公司的投資		10,000	—
遞延稅項資產		14,165	9,60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5,792	4,248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0,406	64,832
流動資產			
存貨	13	604,582	464,23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762,409	723,3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5	142,394	63,4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00	—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306	—
已質押存款	16	33,220	31,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553,562	625,718
流動資產總額		2,096,973	1,907,82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7	154,744	171,5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371,984	275,105
衍生金融工具		1,017	191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19	486,566	374,727
應付稅項		13,092	5,530
租賃負債		12,948	—
政府補助	20	456	456
流動負債總額		1,040,807	827,511
流動資產淨額		1,056,166	1,080,31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86,572	1,145,14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326	—
政府補助	20	2,179	2,40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0,505	2,407
資產淨額		1,166,067	1,142,738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8,816	8,816
儲備		1,157,251	1,133,922
權益總額		1,166,067	1,142,73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	—*	—	—	7,155	17,733	(2,176)	405,478	428,19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	—	—	—	(653)	(65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	—	—	—	—	—	(1,248)	(1,248)
於2018年1月1日	—*	—	—	7,115	17,773	(2,176)	403,577	426,289
期內溢利	—	—	—	—	—	—	69,049	69,04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734	—	73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734	69,049	69,783
股份發行	—*	—	—	—	—	—	—	—*
收購控股股東權益	—	—	—	—	(10,000)	—	—	(10,000)
已宣派股息(附註9)	—	—	—	—	—	—	(139,929)	(139,929)
於2018年6月30日	—*	—	—	7,155	7,733	(1,442)	332,697	346,143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19年1月1日	8,816	671,983	—	11,572	7,733	21,129	421,505	1,142,738
期內溢利	—	—	—	—	—	—	62,820	62,82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本公司之匯兌差額	—	—	—	—	—	1,277	—	1,277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321	—	32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598	62,820	64,418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9,000	—	—	—	—	9,000
已宣派及批准的2018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9)	—	—	—	—	—	—	(50,089)	(50,089)
於2019年6月30日	8,816	671,983	9,000	11,572	7,733	22,727	434,236	1,166,067

* 金額低於人民幣1,000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9,913)	(21,797)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6,814)	(3,534)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2,971)	(4,972)
投資聯營公司	(2,000)	—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844)	1,54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629)	(6,960)
融資活動		
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淨額	111,228	143,541
付款予控股股東及控股股東之共同控制實體	—	(10,000)
已付股息	—	(31,077)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淨額)	(2,277)	(2,50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8,951	99,9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3,591)	71,19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435	714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5,718	92,252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3,562	164,16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專注為中國主要汽車製造商開發汽車部件工程解決方案。本公司為一間於2017年1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2. 呈列基準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在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惟下列採納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的新訂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除下文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所述外，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替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安排中是否含有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獎勵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具有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實質。該準則列出租賃的確認、計量、列報及披露原則，要求承租人採用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模型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大致保持不變。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造成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該方法，追溯應用準則將對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作為對2019年1月1日留存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而2018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同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同是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擁有指示使用可識別資產的權利時，即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應用過渡性的實際權宜辦法以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的合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確定為租賃的合同不會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物業及汽車的租賃合同。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及(ii)於開始日期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與此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作為開支。

過渡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予以確認，使用2019年1月1日的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並於2019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

使用權資產根據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與緊接2019年1月1日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金額作出調整後予以確認。所有此等資產於該日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就任何減值作出評估。本集團選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辦法：

- 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同包含延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約年期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續)

過渡影響(續)

於2019年1月1日自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影響(增加／(減少))如下：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20,078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86)
總資產	18,998
負債	
租賃負債	19,373
應付融資租賃	(375)
總負債	18,998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21,406
於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9%
於2019年1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20,244
減：	
有關短期租賃的承擔及餘下租賃期為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終止的該等租賃承擔	1,246
加：	
有關過往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的承擔	375
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	19,373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新會計政策概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租賃會計政策於2019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開始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在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之現值予以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應付款項。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倘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應用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其減少則為租賃付款所致。此外，如有修改、租賃付款日後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出現變動、租賃期限發生變化、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將重新計量。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中期綜合財務狀況及損益表中已確認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以及期內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物業	汽車	總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9,484	594	20,078	19,373
添置	17,891	–	17,891	17,891
折舊	(6,370)	(185)	(6,555)	–
利息開支	–	–	–	638
付款	–	–	–	(6,628)
於2019年6月30日	31,005	409	31,414	31,274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來自短期租賃的租金支出為人民幣1,135,000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按其產品劃分業務單位，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管理層對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進行全盤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作出決策。

地域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17,231	18,016
中國內地	1,072,780	850,947
其他	1,457	6,873
	1,091,468	875,836

上述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而定。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香港	14,144	7,490
中國內地	101,603	47,737
其他	494	—
	116,241	55,227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而定，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10%或以上收入之主要客戶之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146,013	不適用*
客戶2	145,245	不適用*
客戶3	137,855	100,383
客戶4	不適用*	90,005

* 相應收入並無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總額10%或以上。

5.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i)	客戶合同收入		
	— 銷售產品	1,087,222	866,308
	— 提供顧問服務	4,246	9,528
		1,091,468	875,836
(ii)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3,653	4,050
	銀行利息收入	4,852	1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9	46
	其他	869	9
		9,383	4,296
(iii)	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39	—
		9,622	4,296

* 金額指本公司附屬公司從所在地區地方政府取得的補助金。概無有關補助金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851,948	687,261
已提供服務成本	3,411	3,621
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	7,443	3,859
折舊－使用權資產	6,555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754	2,477
研發成本	80,343	47,072
前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費用的租賃最低租賃款項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 1,135	6,103 —
政府補助	(3,653)	(4,050)
銀行利息收入	(4,852)	(191)
匯兌虧損淨額	2,767	2,83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的酬金和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工資及薪金	73,055	45,808
退休金計劃供款	8,900	4,635
員工福利開支	1,030	331
	82,985	50,774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4,696	856
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9,000	—

* 本期間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項內。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項內。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9,882	5,372
已貼現應收票據的利息	8,004	6,203
租賃負債利息	638	—
	18,524	11,575

8.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在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之利潤按實體方式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毋須繳納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稅法，香港利得稅已就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稅率計提撥備。

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利潤以25%之法定稅率計算。

本集團兩家附屬公司上海英恒電子有限公司(「上海英恒」)及上海金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於期內可享有15%優惠所得稅率。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的主要構成部份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開支	4,585	7,523
即期－香港		
期內開支	8,139	4,165
遞延稅項	(4,561)	(2,135)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8,163	9,553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本公司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於2018年1月18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英恒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向當時股東宣派及批准股息6,2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9,929,000元)。

於2018年1月25日，上海英恒向當時股東宣派及批准股息人民幣100,000,000元。

於2019年5月31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港幣5.5分(2017年：零)之末期股息，合共為56,97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0,089,000元)，已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2018年末期股息已於2019年7月派付，並於此等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62,820,000元(2018年：人民幣69,049,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035,975,000股(2018年：750,000,000股普通股，假設資本化發行已於2017年1月1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62,820,000元(2018年：人民幣69,049,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041,390,011股(2018年：750,000,000股普通股)按以下方式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基本)	1,035,975,000	750,000,000
視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影響	5,415,011	—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攤薄)	1,041,390,011	750,000,000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為人民幣30,058,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399,000元）。本集團期內已出售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760,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7,000元）。

12. 其他無形資產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初賬面淨值	13,957	14,889
添置	1,122	3,006
收購附屬公司	—	424
攤銷	(2,753)	(4,362)
期末賬面淨值	12,326	13,957

13. 存貨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半導體器件及電子部件	604,582	464,234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41,406	564,744
應收票據	121,820	160,065
	763,226	724,809
減值	(817)	(1,414)
	762,409	723,395

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交易。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內。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鑑於上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故不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當中，包括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應收關連方的款項人民幣28,166,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1,796,000元），其還款信貸期與本集團向其他客戶授予者相若。

下表載列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493,329	501,426
3至6個月	87,824	56,149
6至12個月	58,119	4,079
1至2年	1,118	1,550
2年以上	199	126
	640,589	563,330

1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15,108	27,909
預付關聯方款項	—	1,072
預付開支	1,041	2,570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132
應收利息	702	1,131
其他可收回稅項	—	22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543	29,406
	142,394	63,446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質押存款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6,678	274,343
獲取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非質押定期存款	266,884	351,375
已質押定期存款	33,220	31,031
	586,782	656,749
減：已質押定期存款 — 為銀行貸款質押(附註19)	(33,220)	(31,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3,562	625,718

17. 貿易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129,107	156,952
3至6個月	22,836	11,753
6至12個月	1,094	2,719
1至2年	1,629	65
2年以上	78	13
	154,744	171,502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三個月內償還。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248,052	169,308
應付股息	50,139	—
應付薪金及福利	24,708	43,351
合約負債	7,373	7,300
企業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項	40,413	54,653
購買物業、廠房、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應付款項	1,299	493
	371,984	275,105

其他應付款項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9.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486,566	374,727

附註：

若干本集團銀行貸款由以下方式抵押：

- (i) 於2019年6月30日將賬面淨值合共為人民幣567,000元(2018年12月31日：無)的本集團樓宇作按揭；
- (ii) 於2019年6月30日將人民幣7,402,000元的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作質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621,000元)；及
- (iii) 於2019年6月30日將人民幣33,220,000元的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作質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1,031,000元)。

20. 政府補助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	456	456
非流動	2,179	2,407

政府補助與自政府收到的補貼有關，用於補償若干特定項目研發及改善生產設施產生的費用。於完成相關項目並通過相關政府部門的最終評估後，與開支項目相關的補助將直接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而與資產相關的補助將在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表。

21. 股本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4,000	24,000

	於2019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8,816	8,816

22. 資產質押

本集團就本集團銀行及其他貸款質押的資產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9。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有下列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下列人士銷售產品及服務：	
無錫盛邦電子有限公司(「無錫盛邦」)*	23,143
20,780	

* 向關聯方作出的產品銷售乃按照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所提出的報價及條件進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64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5
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1,672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6,809
12,382	

2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7月12日，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一項位於中國上海建築面積為3,820.98平方米的物業（「**收購事項**」），代價約為人民幣55.0百萬元。收購事項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或第14A章項下的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收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2日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陸穎鳴

香港，2019年8月28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陸穎鳴先生、陳長藝先生、陳銘先生及黃晞華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永璋先生、余宏先生及徐容國先生。